## 盐湖区自然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挂牌出让公告

经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政府批准,运城市盐湖区自然资源 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三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 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公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

| 编号              | 土地位置  | 土地<br>面积<br>(m²)       | 土地用途     | 出让年限 | 规划指标要求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 加价      | 竞买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| 容积率    | 建筑<br>限高<br>(米) | 建筑<br>系数(%) | 绿地<br>率 (%) | 起始价 (万元) | 幅度 (万元) | 保证金(万元) |
| YHXC<br>2022-27 | 国道 521 (原省<br>道运永线)以南,<br>盐湖区城西机电<br>化工产业集聚区<br>规划路以东 | 32934<br>(49.4亩)       | 工业用地     | 50年  | ≥0.8   | €24             | ≥30         | €20         | 1371     | 15      | 1371    |
| YHXC<br>2024-07 | 运城市盐湖高新<br>技术产业开发区<br>纵七路以东,横<br>六路以南                 | 24780.75<br>(37.17 亩)  | 工业<br>用地 | 50年  | ≥0.8   | ≤24             | ≥30         | €20         | 1030     | 10      | 1030    |
| YHXC<br>2024-03 | 运城市盐湖高新<br>技术产业开发区<br>纵九路以西,横<br>九路以南                 | 72342.91<br>(108.51 亩) | 工业<br>用地 | 50年  | ≥1.0   | €24             | ≥40         | €20         | 2960     | 30      | 2960    |

其中编号 YHXC2022-27 作为"标准地"供地,主控指标分别是:投资强度 $\geq$ 220万元/亩;容积率 $\geq$ 0.8;税收强度 $\geq$ 12万元/亩;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 $\leq$ 0.08 吨标煤/万元。环境指标分别是:COD 排放量(t/a) $\leq$ 1.44;非甲烷总烃排放量(t/a) $\leq$ 0.21;氨氮排放量(t/a) $\leq$ 0.144;颗粒物排放量(t/a) $\leq$ 0.012;营运期间噪音设备排放:70db(A)-75db(A);危险废物处理率达到100%;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100%。

编号 YHXC2024-07 作为"标准地"供地,主控指标分别是:投资强度≥200 万元/亩;容积率≥0.8;税收强度≥6 万

元/亩;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≤0.17 吨标煤/万元。环境指标分别是:污染物排放满足《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37823-2019)表 2 中排放标准要求;营运期间噪音排放:昼间≤60db(A) 夜间≤50db(A);粉尘排放量(t/a)≤0.279;危险废物处理率达到100%;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100%。

编号 YHXC2024-03 作为"标准地"供地,主控指标分别是:投资强度≥200 万元/亩;容积率≥1.0;税收强度≥5 万元/亩;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≤0.27 吨标煤/万元。环境指标分别是:单位工业增加值 COD 排放量(KG/万元)≤1.07;营运期间噪音排放:昼间≤60db(A)夜间≤50db(A);危险废物处理率达到 100%;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%。

- 二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 均可参加竞买,可以单独申请,也可联合申请。另外,法律 另有规定的以及存在欠缴土地价款的单位和个人不得参加 竞买活动。
- 三、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,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。

四、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,见挂牌出让文件。申请人可于2024年8月9日至2024年9月2日,到运城市盐湖区自然资源局南楼301交易中心获取挂牌出让文件。

五、申请人可于2024年8月9日至2024年9月3日,到运城市盐湖区自然资源局南楼301交易中心向我局提交书

面申请。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3日12时00分。

经审查,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,具备申请条件的,我局将在2024年9月3日16时0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。

六、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运城市规划和 自然资源局一楼交易大厅;

本次挂牌出让时间为: 2024 年 8 月 30 日 9 时至 2024 年 9 月 10 日 9 时整;

七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

- (一)根据财政部、国土资源部、中国人民银行(财综 【2009】89号)文件规定,本次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 成交价款中包括耕地开垦费和耕地占用税,不包括契税等其 他税费,此类税费由受让人自行缴纳。
- (二)挂牌截止时,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转入 现场竞价,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。
- (三)本次挂牌出让不接受电话、口头、电子邮件和邮 寄报名。如有变更,另行通知。
- (四)本次挂牌未尽事宜,由运城市盐湖区自然资源局 负责解释。

八、竞买保证金的交纳

(一) 开户名: 运城市盐湖区自然资源局

开户行: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分行

大额行号: 313181000026

账 号: 35910130000042175

(二)开户名:运城市盐湖区自然资源局

开户行: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滨湖支行

行 号: 104181000072

账 号: 148018878458

(三)开户名:运城市盐湖区自然资源局

开户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红旗分理处

行 号: 103181050111

账 号: 04505101049200013

(四)开户名:运城市盐湖区自然资源局

开户行: 山西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行 号: 402181000617

账 号: 652103010300000248280

九、联系方式

联系地址: 运城市盐湖区自然资源局南楼 301 交易中心

联系电话: 0359-2623867

联系人:赵女士 董先生